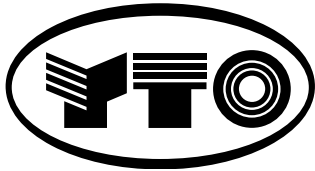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司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要約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招攬或訂立協議作出任何該等事宜的邀請，亦非旨在邀請作出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本公告並非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或其他地方出售證券的要約。本公告所述證券不會在香港供全面認購。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38)

建議發行公司債券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及對本公告內容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以書面審閱議案並簽署決議的方式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本公司發行公司債券的議案》，具體內容如下：

一. 公司債券發行數量

本公司計劃在中國境內公開發行票面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5億元(含人民幣15億元)的公司債券(「**公司債券**」)。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具體發行規模建議提請臨時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根據本公司資金需求情況和發行時市場情況，在前述範圍內確定。

二. 利率及確定方式

公司債券的票面利率建議提請臨時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與保薦人(主承銷商)根據中國國家有關規定和發行時的市場情況協商一致，並經監管部門備案後確定。

三. 向股東配售的安排

公司債券將不向本公司股東優先配售，亦將不會在香港向公眾配售。

四. 債券期限

公司債券的期限不超過5年(含5年期)。可以為單一期限品種，也可以為多種期限的混合品種。公司債券具體期限構成和各期限品種的發行規模將提請臨時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根據相關規定及本公司對資金的需求以及發行時市場情況確定。

五. 募集資金用途

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募集資金用於補充本公司流動資金和償還銀行貸款。

六. 本次公司債券發行決議的有效期

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為自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二十四個月內有效。

七. 償債保障措施

在本公司出現預計不能按期償付公司債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償付公司債券本息時，本公司將至少採取以下措施：

1. 不向股東分配利潤；
2. 暫緩重大對外投資、收購兼併等資本性支出項目的實施；
3. 調減或停發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工資和獎金；及
4. 主要責任人不得調離。

八. 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授權事項

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相關工作，本公司將依照中國《公司法》、《證券法》、《公司債券發行試點辦法》等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提請臨時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根據本公司特定需要以及其他市場條件全權辦理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相關事宜，具體內容包括但不限於：

1. 根據本公司和市場的具體情況，制訂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具體發行方案以及修訂、調整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發行條款，包括但不限於具體發行數量、公司債券期限、公司債券利率或其確定方式、發行時機、是否分期發行及發行期數、是否設置回售條款或贖回條款、擔保事項、還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上市地點及決定募集資金具體使用等與發行條款有關的一切事宜；
2. 聘請中介機構，辦理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申報事宜；
3. 選擇公司債券受託管理人，簽署公司債券受託管理協議以及制定公司債券持有人會議規則；
4. 簽署、執行、修改與本次公司債券發行有關的合同、協議和文件，以及根據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進行相關的信息披露；
5. 在本次公司債券發行完成後，辦理本次發行的公司債券的相關上市事宜；
6. 如相關監管部門對發行公司債券的政策發生變化或市場條件發生變化，除涉及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須由股東大會重新表決的事項外，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依據監管部門的意見對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具體方案等相關事項進行相應調整；
7. 辦理與本次公司債券發行及上市相關的其他事宜；及
8. 本授權自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上述授權事項辦理完畢之日止。

除須獲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尚須就本次公司債券發行取得中國證監會的核准。

臨時股東大會

本次公司債券發行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其中包括)尋求股東批准有關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事宜。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將以投票方式就所提呈之特別決議案進行表決。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將儘快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有關特別決議案。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公司章程》」	指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以不時修訂者為準
「董事會」	指董事會
「本公司」	指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中國證監會」	指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五)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其中包括)尋求股東批准有關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事宜
「香港」	指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本次公司債券發行」	指本公司擬於中國一次或分期發行的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5億元(包括人民幣15億元)的公司債券
「中國」	指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
于麗娜
公司秘書

中國•洛陽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趙剡水先生；本公司副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為蘇維珂先生；其他董事會成員為：三位執行董事董建紅女士、屈大偉先生及劉繼國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閆麟角先生及劉永樂先生；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錫文先生、陳秀山先生、洪暹國先生及張秋生先生。

* 僅供識別